



業務執行須知 -

智慧財產權、專利、商標、著作與法律行動實務

近年來，智慧財產權侵害爭議屢見不鮮。為避免因為未意識到智慧財產保護之重要性、未明確規範智慧財產權之權利歸屬、不了解面對侵權爭議之解決途徑，爰開辦本專班。

目標效益

本課程非常難得邀請到智慧財產法院現任法官蒞臨授課，課程中除了介紹如何保護智慧財產等相關權利，將詳細解析權利歸屬約定、外部授權、正確運用模式，進而提供面對侵權之應對方法、訴訟前之保全，以及最新實務案例，提供學員於業務執行上對於智慧財產權、專利、商標、著作等權利之正確認知，妥適運用保護機制，有效解決您面臨的問題，歡迎薦派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參訓。

民國 107 年 06 月 08 日(五) 09:00-12:00 13:00-16:00	一、 如何正確運用智慧財產權 ● 智慧財產權之權利運用 ● 招標公告如何標示智慧財產權條款 ● 創作原始證據之保存與舉證 ● 侵權警告函之寄送與應對事項 二、 如何取得智慧財產權之權利、競業禁止 三、 如何授權智慧財產權 四、 智慧財產權侵權之民事保全要領 五、 最新智慧財產權之實務案例解析 ● 專利、商標、著作之民事爭訟案例解析 ● 專利、商標、著作之行政爭訟案例解析 ● 商標、著作之刑事爭訟案例解析
講師經歷	● 為您邀請現任智慧財產法院之法官、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委員、律師、審判長等經歷師資親臨授課
研訓地點	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 ● 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與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
專業認證	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規定全程參與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經濟部學習護照積分時數

業務執行須知-智慧財產權、專利、商標、著作與法律行動實務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報名者	服務機關：_____ 部門：_____						
	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 ☒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						
	通訊地址：_____						
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點心
							筆 素
							筆 素
							筆 素
	登錄積分 ☐ 公務人員 請您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						
	參訓證書 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需要證書，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/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						
	團體聯絡人 姓名：_____ 電話：_____ E-mail：_____ @						
發票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☐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 *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 *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 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							
早鳥專屬優惠價 (Y20180608C) 於 2018/05/31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500 元/每人 ☐ 2-5 人團體報名 3300 元/每人 ☐ 6 人以上團體報名 2900 元/每人 於 2018/06/01 起報名與繳費 ☐ 4200 元/每人 (定價)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！							
繳費方式	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繳費後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e 至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以確認報名成功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 2822-1671 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						
報名須知	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 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 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个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						
研訓地點	☆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，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☆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						
繳費單據黏貼處 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 ◆傳真：02-23620111 ◆電話：02-23628111 分機 15 謝小姐							



2018 年資安教育訓練-

資安威脅、內部管理、資訊採購

為提升資訊處理安全技能、加強系統安全防護能力，爰開辦本專班。

本專班適合資訊人員、資安人員、主管人員參訓。學習內容包含：資安威脅、資安業務管理、資訊安全防護、新興資安議題、個人資料保護管理、電子資料保護、資訊作業委外安全、資訊採購要領…等。推薦您攜帶問題前來與會，歡迎單位踴躍派訓。

日期	課程特色
民國 107 年 06 月 28 日 (四) 09:00-12:00 13:00-16:00	一、資安威脅與管理實務應用 ● 資訊安全之重要性 ● 資訊安全之威脅類型與案例趨勢 ● 人為缺失類型、人為疏失、違反規定、蓄意破壞 ● 實體設備缺失類型、設備遺失、設備破壞、天然及人為災害 ● 駭客思維與網路攻擊案例 ● 阻斷式攻擊、釣魚網站、入侵電腦、植入惡意程式、電腦病毒、系統漏洞、應用程式漏洞 ● 資安相關新聞、爭議案件與法院判決 ● 資通安全管理法草案修法趨勢 ● 如何運用管理技巧與資安技術確保個資與營業秘密 ● 個人資料保護法、營業秘密保護法之資安要求 ● 有那些人員管理之技巧 ● 實體設備之易犯缺失與處理方案 ● 網路安全之易犯缺失與處理方案 ● 系統安全之易犯缺失與處理方案 ● 程式檢測之易犯缺失與處理方案 二、資訊作業委外與採購應注意事項 ● 資訊作業委外處理應注意事項 ● 資訊業務委外服務之作業要領 ● 資訊採購之招標策略、廠商資格與規格訂定解析 ● 具敏感性、國安、資安之業務招標應注意事項 ● 資訊採購之評選、評分項目及配分、真實案例解析 ● 資訊採購之履約管理與驗收要領 ● 資訊服務採購之稽核缺失、錯誤態樣
上課地點	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07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2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基隆路步行3-5分鐘 ● 請您收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上課地點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信或回電給我們，並列印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之依據
講師資歷	● 本中心特聘資深系統工程師、本中心特聘資訊安全與技術、科技法律、智慧財產權講師 ● 本中心特聘資深採購講師、政府採購稽核小組稽核委員
專業認證	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勞動部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相關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經濟部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

2018 年資安教育訓練-資安威脅、內部管理、資訊採購【Y20180628C】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：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報名者	機關/公司： _____ 部門： _____ ☒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						
	電話：() 分機 傳真：()						
	通訊地址： _____						
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餐點
	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	
						葷 素	
登錄積分 ☐ 公務人員 /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							
參訓證書 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 / 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/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							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 @							
發票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☐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							
*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							
*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 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							
【早鳥】民國 107 年 06/21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800 元/人 ☐ 2-4 人團報 3500 元/每人 ☐ 5 人以上團報 3300 元/每人							
課程定價 民國 107 年 06/22 起報名與繳費 ☐ 4300 元/人 *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* 【Y20180628C】							
繳費方式	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務必來電 02-2362-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2020-6，戶名 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 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						
報名須知	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 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 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						
研訓地點	● 暫訂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07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2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3-5分鐘 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與自行上網查看確認 ● 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						
繳費單據黏貼處							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							
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							



業務執行須知-

應收帳款之內部控制、呆帳預防、

帳款催收與法律行動實務

對逾期應收而尚未實際收取之各項款項，應如何進行催收、積極從事法律行動，爰辦理本課程。

目標效益

本課程解析:如何管理逾期欠款債權、如何預防呆帳、如何進行信用管理、如何催收帳款、如何積極採取法律行動、國際應收帳款催收與帳務處理法律問題…等，本課程由律師親臨授課提供專業建議，釐清逾期欠款債權及催收款，針對不同類型債務人研擬不同處理策略，有效管理逾期欠款債權及催收款、應收票據、應收款項，歡迎踴躍參訓。

日期	課程特色
民國 107 年 06 月 22 日 (五) 09:00-12:00 13:00-16:00	一、 如何積極處理-逾期欠款債權、應收帳與呆帳 ● 如何控制應收帳款無法實現的風險發生 ● 如何研擬履約保證條款 ● 如何看穿無法履約之徵兆 ● 發生無法履約時的積極補救措施 ● 如何善用法律來設計避險策略 二、 催收帳款技巧與行動要領 ● 催收帳款前應該做的準備與規劃作業 ● 針對不同類型債務人應準備哪些不同的處理方針與策略 ● 應收帳款之具體催收技巧大公開 ● 何謂不合法的催收行為 三、 如何採取積極之法律行動 ● 若採取「假扣押」應評估與注意事項 ● 若採取「支付命令」應評估與注意事項 ● 若採取「本票裁定」應評估與注意事項 ● 若採取「民事訴訟」應評估與注意事項 ● 若採取「強制執行」應準備工作、強制執行無結果應採取的後續動作 ● 國際應收帳款催收與帳務處理法律問題 ● 刑事訴訟與催收
上課地點	● 暫訂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，步行約 3-5 分鐘 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與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
講師資歷	● 資深執業律師 ● 專長:風險處理、強制執行、公司法案件、商務契約、不動產爭議、民事刑事訴訟、仲裁事件、國際私法
專業認證	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

業務執行須知-應收帳款之內部控制、呆帳預防、帳款催收與法律行動實務(Y20180622C)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部門： ☒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) 傳真：() 通訊地址：

報名者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午餐
						筆 素
						筆 素
						筆 素

登錄積分 ☐ 公務人員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，需要證書，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/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聯絡人 姓名： 電話： 手機： E-mail：

發票統一編號：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☐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*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
*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☐ **早鳥價** 於民國 107 年 06/14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600 元/人 ☐ 2-3 人團體 3400 元/人 ☐ 4 人以上團體報名 3200 元/人

☐ **定價** 於民國 107 年 06/15 起報名與繳費 ☐ 4200 元/人 (定價) (Y20180622C)

繳費
方式

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繳費後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務必來電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822-167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報名
須知

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
 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
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个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-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
地點

- 暫訂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，步行約 3-5 分鐘
-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與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



性騷擾、職場霸凌案件之 調查處理要領與應注意事項

本專班以發生性騷擾、職場不法侵害、職場霸凌、職場暴力事件，如何處理、處理流程、處理措施、個案解析為授課目標，協助承辦人員提高專業能力、充實處理經驗，歡迎踴躍派訓。

為建立友善工作環境，正確處理性騷擾、職場霸凌事件，本專班講授內容包含：申訴與被申訴者隱私保護、調查、糾正及補救措施、認定、鑑定、內部處理流程、外部處理通報、保密原則等實務議題，邀請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、資深律師、勞資爭議調解委員，以實務個案解析方式協助學員了解實務作法、調查技巧、防範之道。推薦您攜帶問題前來與會，歡迎單位踴躍派訓。

日期	課程特色
民國 107 年 06 月 22 日 (五) 09:00-12:00 13:10-16:10	一、如何處理性騷擾案件、應注意事項 ● 性騷擾的定義、認定與真實案例解析 ● 性別工作平等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性騷擾防治法 ● 雇主與事業單位需負擔那些責任 ● 個案解析-發生性騷擾時，如何進行調查、調查重點與應注意事項 ● 個案解析-性騷擾調查報告撰寫、法源依據、調查報告格式 ● Q&A 二、如何處理職場霸凌案件、應注意事項 ● 職場霸凌、不法侵害之真實案例解析 ● 何謂職場不法侵害、如何認定 ● 如何預防職場不法侵害 ● 發生職場不法侵害有哪些法律責任 ● 個案解析-發生職場不法侵害、職場霸凌時，如何進行通報、處理程序與應注意事項 ● 職場不法侵害、職業災害與工作設計 ● Q&A 三、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假別之實務爭議釐清 ● 家庭照顧假 ● 生理假 ● 產假、陪產假、產檢假、安胎休養假 ● 育嬰留職停薪 ● 請假程序、手續與相關爭議釐清 ● Q&A
上課地點	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07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2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基隆路步行3-5分鐘 ● 請您收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上課地點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信或回電給我們，並列印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之依據
講師資歷	● 本中心特聘講師、衛生福利部特聘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、性別工作平等會委員 ● 本中心特聘講師、資深律師、勞資爭議調解委員
專業認證	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勞動部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相關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經濟部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

性騷擾、職場霸凌案件之調查處理要領與應注意事項【Y20180622D】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：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（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）

機關/公司： 部門： ☒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) 分機 傳真：()

通訊地址：

報名者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餐點
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

登錄積分 ☐ 公務人員 /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 / 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/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電話： E-mail： @

發票統一編號：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☐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*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
*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【早鳥】民國 107 年 06/14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300 元/人 ☐ 2-4 人團報 3100 元/每人 ☐ 5 人以上團報 2900 元/每人

課程定價 民國 107 年 06/15 起報名與繳費 ☐ 3800 元/人 *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* 【Y20180622D】

繳費
方式

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務必來電 02-2362-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2020-6，戶名 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

報名
須知

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
 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
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-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
地點

- 暫訂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-5 分鐘
-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與自行上網查看確認
- 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